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 50% 以上。
-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迪苏”或“公司”）预计 2024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2.04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增加 11.52 亿元，同比增加 2208.04%。
- 预计 2024 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3.46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增加 13.33 亿元，同比增加 10256.90%。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公司初步测算，预计 2024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2.04 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 11.52 亿元，同比增加 2208.04%。

预计 2024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3.46 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 13.33 亿元，同比增加 10256.90%。

（三）本期业绩预告为公司根据经营情况的初步预测，本次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利润总额：6,444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217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300 万元。

（二）基本每股收益：0.02 元 / 股。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2024年，安迪苏的营业收入实现双位数增长（+18%）至人民币155.3亿元，毛利润增长（+67%）至人民币46.9亿元，毛利率增长（+9个百分点）至30%，主要源于：

- 蛋氨酸强劲的销售增长（+24%）：2024年蛋氨酸业务表现优异，屡创佳绩。2024年，在液体蛋氨酸和固体蛋氨酸双双创下销售历史新高的带动下，蛋氨酸产品业务的营业收入取得双位数增长。尽管原材料价格上涨，毛利率较上年仍然实现大幅提升，归功于蛋氨酸工厂极高的生产稳定性以及迅速及时的供应链管理。我们所有的工厂均创产量记录。福建泉州年产15万吨固体蛋氨酸工厂已取得项目基础设计批复，施工正在有条不紊地进行中。
- 维生素价格于2024年年底回弹，对提升盈利水平有积极影响。
- 尽管中国和美国奶业市场面临挑战，但是特种产品业务仍然取得稳定增长（+4%），盈利水平得到提升，毛利润实现增长（+9%）。销售贡献主要来自：
 - 禽类和猪类产品保持稳定的增长势头；
 - 喜利硒的强劲销售增长；
 - 适口性和霉菌毒素管理产品持续良好的销售表现。

北美奶业市场持续复苏，反刍动物产品于2024年12月创单月销售记录。中国奶业市场仍然面临挑战。

2024年，安迪苏的“中国一体化战略”成功推进，主要表现在以下几点：

- 2024年中国市场取得双位数销售增长，主要源于：
 - 液体蛋氨酸创销售记录；
 - 专为中国市场量身定制的水产品解决方案帮助水产品取得强劲销售增长，以及适口性产品销售回弹；
 - 抵消了中国奶业和猪业市场低迷带来的不利影响。
- 南京工厂继续保持其极高的产能利用率和优异的生产稳定性；
- 江苏南京年产3.7万吨特种产品饲料添加剂工厂项目已于2024年12月完成机械竣工并已按照计划开始试运行；
- 安迪苏与恺勒司公司（Calysta）共同成立的合资企业恺迪苏在创新的道路上继续前行：
 - 斐康®蛋白工厂自2024年第二季度以来稳定运行并成功交付合格产品；
 - 持续加大在中国和东南亚的市场推广力度。

2024年降本增效成果优于预期，全年经常性成本开支缩减人民币1.79亿元。

安迪苏过去六年的时间里，总计缩减成本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对于公司持续提升成本竞争力起到重要作用。

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至 12.04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增长至 13.46 亿元，均实现大幅上升。2024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 EBITDA 率（22%）较 2023 年（14%）增长 8 个百分点，主要得益于：

- 连续数季保持强劲的业务增长带动毛利率大幅提升；
- 运营效率提升计划帮助公司实现更多的成本缩减；
- 成功抵消了公司为了支持未来业务增长而在研发创新、液体蛋氨酸喷涂装置和特种产品业务加速拓展方面投入的成本增加。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现金余额为人民币 12.66 亿元，较 202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人民币 2.6 亿元，主要归功于：

- 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入；
- 严格的营运资金管理。

四、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根据经营情况的初步测算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4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7 日